

工银瑞信蒙能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众投资者发售部分提前结束募集并进行比例配售的公告

工银瑞信蒙能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工银蒙能清洁能源REIT，基金代码：180402）（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561号文准予注册。本基金原定的公众投资者募集期限为2024年11月22日起至2024年11月25日（含）。

截至2024年11月22日，本基金公众投资者累计有效认购规模已超过本次公众投资者的初始募集规模上限。根据《工银瑞信蒙能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蒙能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工银瑞信蒙能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公众投资者的募集，以2024年11月22日为公众投资者最后认购日，2024年11月23日起不再接受公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的相关约定对2024年11月22日的公众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配售”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公众投资者，敬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最终向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基金份额数量由回拨机制（如有）及比例配售确定。回拨（如有）及“配售比例”将另行公告。基金管理人将于《工银瑞信蒙能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中披露本次最终配售结果。

本基金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的募集期限保持不变，仍为2024年11月22日起至2024年11月25日（含）。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icbcc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3日

